

证券代码：002802

证券简称：洪汇新材

公告编号：2018-019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洪汇新材	股票代码	0028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专元	周雯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	
电话	0510-88721510	0510-88721510	
电子信箱	zhuanyuan.li@wuxihonghui.com	wen.zhou@wuxihonghu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系国内特种氯乙烯共聚物行业的领先企业，主要从事氯乙烯-醋酸乙烯共聚树脂和氯乙烯共聚乳液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和生产管理能力，公司形成了氯乙烯-醋酸乙烯共聚树脂二元系列、羧基三元系列、羟基三元系列和氯乙烯共聚乳液及其改性水性系列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氯乙烯-醋酸乙烯共聚树脂主要有二元氯醋树脂系列、羧基三元氯醋树脂系列、羟基三元氯醋树脂系列

产品，广泛应用于油墨（耐蒸煮油墨、烟包油墨等）、食品包装涂料、药品包装热封胶、胶粘剂、色片和塑料加工（PVC透明片材、塑胶地板、磁卡基材等）、汽车漆、木器漆、船舶涂料等领域。

氯乙烯共聚乳液及其改性水性系列产品主要有丙烯酸系列、环氧系列、氯醋乳液系列等，广泛应用于玻璃烤漆、家具漆、金属漆、防腐底漆、车用漆、纸张涂层、印刷油墨、皮革专用粘合及表面处理等领域。

公司主要产品系油墨（含色片及色浆）、涂料、胶粘剂及塑料改性剂（用于磁卡、塑胶地板、工程塑料等产品的改性剂）中的主要原料树脂。针对下游市场具体而言，食品包装、药品包装、烟酒包装、服饰等行业属刚需市场，一般不因宏观经济的波动而波动；对于家具类市场，随着消费观念的更新，人们对于家居生活环境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家具行业亦应能保持一个较为良好的发展势头；对于磁卡基材、工程塑料等市场，公司在该领域主要是替代已有的纸质磁卡或其它基材；对于集装箱、汽车、船舶、工程机械、钢结构、电动车、家电等制造行业，随着《“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及各地陆续出台的“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逐步落实与实施，水性涂料将会迎来持续高效地发展。综上所述，公司产品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但对常规品种适量备货的经营模式。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一般情况下，内销以直销为主、贸易商经销为辅；外销以贸易商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由于拥有的产品系列和牌号较多，可以较好的满足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同时，公司采用“技术研发协助销售”的协调机制，协助下游客户解决其生产过程中遇到的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等问题。因此，公司在国内、外市场均拥有较多的长期稳定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销售占比达40.06%，产品远销世界五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集聚了一批行业内资深的技术研发人员，并与北京化工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及国内多所院校、科研机构保持合作；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高新技术产品；获得11项国家发明专利，另有5项发明专利申请已获得受理正在实质审查中；主要原材料VCM和VAc已根据REACH法案获得欧盟REACH注册，助剂马来酸也已根据REACH法案获得欧盟REACH预注册；公司2009年始连续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被认定为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2017年，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一直致力于服务国内、外中高端客户，产品品质得到广泛认可和好评，2017年“洪汇”品牌被无锡市商务局评为“2017-2018年度无锡市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品牌价值和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已经在国内、外客户中树立起卓越的企业形象；此外公司水性系列产品的“ACUST”、“AERS”、“PUST”、“STUNNING”、“VAST”等9件标识正在国内进行商标注册申请，目前，其中7件商标注册申请已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初步审定并公告。

十多年来，公司秉承“顾客至尊、质量至上、技术至精、管理至严”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技术创新，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扩大产品适用领域，以持续创新、发展绿色环保的化工新材料为己任，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特种氯乙烯行业及高端水性树脂行业的技术领先者、市场引导者及大型跨国供应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388,500,122.92	314,728,171.35	23.44%	292,532,36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18,359.24	52,620,077.94	37.05%	45,370,11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812,586.44	47,836,491.25	12.49%	44,751,79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2,988.89	61,044,685.10	-41.05%	52,088,712.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6	19.64%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6	19.64%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9%	12.57%	-0.08%	17.54%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653,095,810.80	575,686,066.51	13.45%	344,861,85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5,034,835.35	547,789,875.16	10.45%	281,301,788.99
---------------	----------------	----------------	--------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789,980.86	101,581,131.45	102,407,158.59	109,721,85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15,394.95	24,788,624.98	16,477,766.82	17,636,57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16,711.25	14,555,241.26	13,482,768.50	15,357,86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778.91	27,052,746.42	-6,518,207.26	16,082,228.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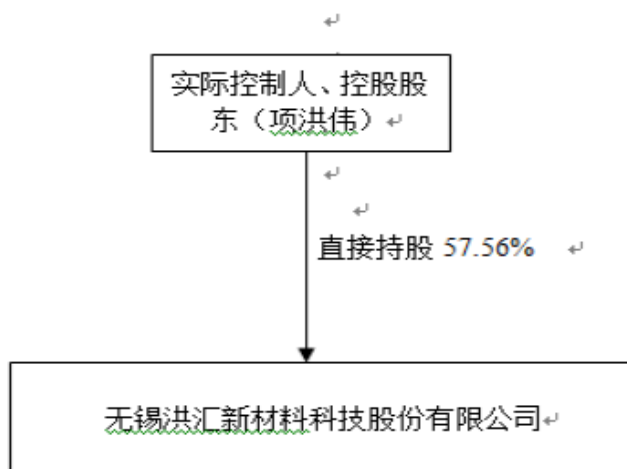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项洪伟	境内自然人	57.56%	62,370,000	62,370,000	质押	42,520,000	
许端平	境内自然人	2.77%	3,000,015	0			
无锡市吉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2,835,000	0			
李燕昆	境内自然人	2.62%	2,835,000	2,835,000			
王丽华	境内自然人	2.62%	2,835,000	2,835,000			
郭运华	境内自然人	2.24%	2,430,000	2,430,000			
孙建军	境内自然人	0.93%	1,012,500	759,375			
吴涛	境内自然人	0.84%	906,471	0			
梁兴禄	境内自然人	0.39%	423,349	0			
无锡市潇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380,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然人股东孙建军和吴涛分别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项洪伟的妹夫和妻妹，上述三位股东存在行动一致的可能性，项洪伟、孙建军、吴涛与以上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丽华是李燕昆母亲，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尚未知晓以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度，全球经济逐渐回暖，但世界经济格局变化仍在继续调整；在国内经济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形势下，公司围绕“汇聚人才、持续创新、强化管理、募投见效、稳增利润、确保安全”的年度总目标，秉持“顾客至尊、质量至上、技术至精、管理至严”的经营理念。于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细化具体任务，落实工作责任，明确步骤举措，进一步巩固核心竞争力，在技术研发、生产质量管理、市场营销、安全环保、人才引进、募投项目建设及管理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的成绩，虽然面临了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上涨的不利情形，但公司仍保持了稳健发展的态势，主要经营指标稳定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850.01万元，同比增长23.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11.84万元，同比增长37.05%。

1、技术研发

报告期内，技术研发工作进展情况：

(1) 氯乙烯-醋酸乙烯共聚树脂系列产品应用进一步拓展优化，PVC改性系列树脂之“VCE”研发已具备产业化，并针对前期客户试用反馈的信息进行分析总结，进一步完善产品性能，为产品产业化做好充分准备；

(2) 对包括海工防腐涂料用绿色环保含氯共聚物水性树脂（共聚乳液），水性工业涂料用氯乙烯共聚乳液及其改性的水性系列产品在内的首发募投项目之部分拟投产品的持续开发，并根据不同领域市场需求不断优化，部分产品在工业防腐领域及建筑领域应用取得重大的突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材料研发中心已按计划投入使用，且已研发出部分符合市场需求的改性水性系列产品，并将持续加大研发力度丰富水性系列产品的种类和型号，结合募投项目之“年产6万吨水性工业涂料基料-氯乙烯共聚乳液”项目建设及市场情况，水性系列产品将逐步释放产能实现规模化生产。

2、生产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年度审核。公司针对客户不断提升的产品品质需求，公司逐项分析并落实改进，部分改进工作已得到客户认可，提高了客户的满意度；同时强化生产、质量的现场管理，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生产产量同比增长19.51%。

3、市场营销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年度经营目标，深入拓展现有产品和新产品市场，销量同比增长18.84%，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3.44%，从而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产品在全球市场的占有率；氯醋共聚树脂系列产品新增客户近百个，在东南亚地区销量实现同比增长近一倍，新增水性系列产品合作及意向客户四十余家。

4、安全环保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环保无事故。在环保方面，公司一是完成了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年度审核；二是于2017年6月完成了环保监测，监测报告显示各项数据均达标；三是继续严格按照上级环保部门的要求，做好三废管理工作。在安全方面，公司一是加强标准化及安全责任生产责任制进一步细化落实，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更好的适应公司安全生产需求；二是继续不断加强特殊作业管理，确保岗位人员特殊作业过程规范合理；三是严格落实巡查巡检制度，做到杜绝安全隐患、减少与消除事故影响；四是根据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省安监局关于开展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智能化二道门”建设的通知》（苏安监[2017]37号）相关要求，公司的“智能化二道门”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此外，公司被评为“2017年度锡山区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

5、人才引进与管理

根据公司发展人才需求规划，并结合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公司在研发、技术、营销、生产、管理等岗位招贤纳士，报告期内共招聘入职本科及以上人才17名，其中中高级职称人才5名。此举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人才队伍，为公司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夯实了人才基础。

此外，公司鼓励并创导变革、创新，制订了一系列针对新产品研发、技术工艺改进等的激励政策，按经评估后的项目进展、成果或效益分别进行奖励或激励；同时，秉持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根本理念，对公司发展作出贡献、表现优异的员工，将给予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在内的奖励措施，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提升其工作效率和质量。2017年公司对35名主要技术（业务）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员工进行了股权激励。

6、规范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水性产品事业一部，主要负责公司部分水性产品的生产经营管理等，确保水性系列产品逐步实现规模化生产。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管理，制订或修订了包括《事业部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章程》、《项目招标流程管理办法》等十多个管理制度。此外，公司持续坚持做好信息披露、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公告80份，回答互动易投资者问题83个。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二元共聚树脂	164,103,976.92	9,218,925.49	8.70%	14.18%	14.74%	-0.44%
羧基三元共聚树脂	57,873,979.81	15,618,126.61	41.77%	8.91%	14.12%	-2.66%
羟基三元共聚树脂	132,806,484.07	41,570,237.25	48.45%	12.74%	18.89%	-2.6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13日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79,055.68元，调增2016年度资产处置收益79,055.68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项洪伟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